

国家外汇管理局鹤岗市中心支局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,特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鹤岗市中心支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分为六个部分,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度,鹤岗市中心支局以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为统领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认真落实《条例》以及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系列部署,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、体系化建设,积极推进鹤岗市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2022 年,鹤岗市中心支局主动公开行政许可 18 项,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,行政处罚数量为 0。

(一) 提高思想认识,加强组织领导。中心支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,构建组织体系,成立以副局长任组长,外汇管理部门负

责人任副组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通过明确工作要求，严格工作制度，强化工作职责，对辖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部署、安排和推进。**强化政策学习**，通过集中座谈学习、个人自主学习、交流感悟学习等方式，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章制度，坚持做到领会精神内涵，把握工作要求，明晰工作流程，细化工作职责。**明确工作机制**，确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确定工作 AB 角，做到专人、专事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规范有序运行。

（二）加强政策引导，提升服务成效。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上线运行以来，中心支局不断探索优化服务的方式方法，通过现场宣传、集中座谈、微信美篇等方式，积极向银企宣传网上办理相关事项，明确办理流程，为企业提供便利化服务。组建微信工作群，通过微信向社会群体广泛宣传行政许可网上办理流程，对行政许可对象提出“无需见面、效率不减”的工作承诺；对有办理许可业务的市场主体，进行“一对一”服务，明晰审批环节，全程进行指导，切实提升服务成效。

（三）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落实到位。中心支局结合工作实际，切实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严格按照公示要求，分别在政务服务窗口和一楼办事大厅进行公示，切实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中心支局以促进经济发展、服务经济发展为目标，以“规范、高效、廉洁、便民”为原则，以提高办事效率和便民服务为宗旨，逐步由单一的行政审批向综合服务转变。在行政审批工作中，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、限时办结制度，杜绝有令不行、有纪不遵的

行为，确保政令畅通。2022年，中心支局办理行政许可处理决定共18笔，其中：国际收支行政许可处理决定1笔，经常项目行政许可处理决定10笔，资本项目行政许可处理决定7笔；办理的行政许可事项均在承诺时限内办理，办结率达到100%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开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理 结 果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（五）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（六）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							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中心支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市场主体对网上办理行政审批流程认知有限，更倾向于进行现场办理行政审批。中心支局结合存在问题，通过现场宣传、实地调研、集中座谈、制作微信美篇等方式，大力宣传政府信息相关内容，切实拓宽政府信息公开载体；通过新闻媒体、座谈交流、制作宣传视频等方式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网上办理行政审批，扎实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”，打造“服务更优、办理更快、形象更好”的政务服务平台，努力提升市场主体对政府改革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，鹤岗市中心支局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

国家外汇管理局鹤岗市中心支局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